

3176

基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一四年度及民國一一三年度

公司地址：台北市南港區園區街3號F棟14樓
公司電話：(02)2653-5200

個體財務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	3-6
四、個體資產負債表	7-8
五、個體綜合損益表	9
六、個體權益變動表	10
七、個體現金流量表	11
八、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2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2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2-16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6-32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32-33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33-58
(七) 關係人交易	59-62
(八) 抵質押之資產	62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63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63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63
(十二) 其 他	64-70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70、71-73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70、74
3. 大陸投資資訊	70、75-76
(十四) 營運部門	70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77-101

會計師查核報告

基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基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基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基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基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收入認列

基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度認列營業收入淨額為200,518千元，主要收入來源係檢測試劑之銷售及技術服務之授權，因收入具有先天之高度風險，且基於對財務報表重大性之考量，本會計師辨認客戶合約收入之認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執行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評估管理階層針對收入認列會計政策之適當性，並對所辨認之履約義務之收入認列程序進行交易流程了解、評估並測試滿足履約義務收入認列時點攸關之內部控制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選取樣本執行交易細項測試，包含抽核相關憑證及測試收款紀錄，以確認交易真實發生；對資產負債表日前後一段時間執行銷貨收入截止測試，核對相關憑證，以確認收入認列於適當期間；針對資產負債表日後一段時間檢視有無發生重大銷貨退回及折讓。

本會計師亦考量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及六中有關收入認列之揭露。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高端疫苗生物製劑股份有限公司非金融資產減損評估

基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高端疫苗生物製劑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之帳面價值對合併財務報表係屬重大，由於高端疫苗生物製劑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近期之營運情況呈現虧損，致使管理階層針對該等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減損評估測試，減損評估係以使用價值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由於使用價值之估計涉及管理階層重大判斷，本會計師因此決定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評估並測試資產減損有關內部控制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評估資產減損會計政策之適當性；評估管理階層減損測試時所使用之關鍵假設，包括銷貨收入成長率、毛利率及折現率並與管理階層討論，以評估其合理性；重新核算管理階層減損評估之可回收金額。

本會計師亦考量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五及六有關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揭露之適當性。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溫士頓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及高端疫苗生物製劑股份有限公司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評估

基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存貨淨額對合併財務報表係屬重大，主要製造及銷售學名藥、醫美產品及疫苗相關產品，該等存貨會因不同通路之市場需求、效期、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等因素影響，管理階層需評估產品是否過時而有存貨跌價之情況；且存貨備抵評價涉及管理階層重大判斷，本會計師因此決定將備抵存貨跌價損失之評估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評估並測試呆滯及過時存貨有關內部控制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評估所採用之方法及關鍵假設，包括損失提列比率合理性；測試基礎資料之來源，包括存貨庫齡及所使用之淨變現價值，並重新計算其正確性；透過分析性複核程序評估整體存貨跌價提列之適足性。

本會計師亦考量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五及六有關存貨揭露之適當性。

其他事項—提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

列入基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個體財務報表中，部分被投資公司之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對該等被投資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為48,805千元，占資產總額之2.30%，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相關之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為(20,201)千元，占稅前淨損之33.52%，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為(205)千元，占其他綜合損益淨額之0.37%。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基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基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基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個體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個體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體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基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基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基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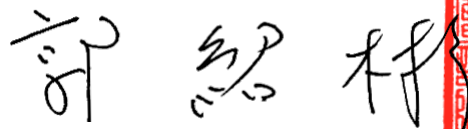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基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0970037690號
金管證審第1030025503號

郭紹彬



會計師：

余倩如



中華民國一一五年三月十日

基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資 產 會 計 項 目	附 註	一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六及十二	\$286,484	13	\$200,201	9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四、六及十二	306	-	585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四、六及十二	-	-	210	-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四、六、七及十二	-	-	35	-
1200	其他應收款	十二	1,010	-	983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六	269	-	211	-
130x	存貨淨額	四及六	-	-	3,156	-
1460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或處分群組)淨額	四及六	-	-	12,743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六及七	23,715	2	26,945	1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八及十二	5,023	-	1,085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316,807</u>	<u>15</u>	<u>246,154</u>	<u>11</u>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四及六	1,250,018	59	1,433,682	62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六及八	356,683	17	357,861	16
1755	使用權資產	四及六	826	-	3,504	-
1780	無形資產	四及六	70	-	245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五及六	198,636	9	247,607	11
1920	存出保證金	十二	2,587	-	2,587	-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	四及六	825	-	542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1,809,645</u>	<u>85</u>	<u>2,046,028</u>	<u>89</u>
1xxx	資產總計		<u>\$2,126,452</u>	<u>100</u>	<u>\$2,292,182</u>	<u>100</u>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張世忠



經理人：張世忠



會計主管：陳鳳華



基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續)

民國一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負債及權益 會計項目	附註	一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八及十二	\$130,000	6	\$190,000	8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四、六、七及十二	26,799	1	114,834	5
2150	應付票據	十二	1,552	-	1,059	-
2160	應付票據—關係人	七及十二	-	-	69	-
2170	應付帳款	十二	-	-	177	-
2200	其他應付款	十二	6,579	1	9,469	1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七及十二	480	-	83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四、六及十二	844	-	2,705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330	-	334	-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四、六、八及十二	23,890	1	19,491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190,474</u>	<u>9</u>	<u>338,221</u>	<u>15</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八及十二	385,315	18	370,547	16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四、五及六	667	-	680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四、六及十二	-	-	844	-
2645	存入保證金	十二	500	-	-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386,482</u>	<u>18</u>	<u>372,071</u>	<u>16</u>
2xxx	負債總計		<u>576,956</u>	<u>27</u>	<u>710,292</u>	<u>31</u>
	股本	六				
3100	普通股股本		1,393,068	66	1,393,068	61
3200	資本公積		668,545	31	536,791	23
3300	保留盈餘					
3350	待彌補虧損		(461,462)	(22)	(352,662)	(15)
3400	其他權益		(50,655)	(2)	4,693	-
3xxx	權益總計		<u>1,549,496</u>	<u>73</u>	<u>1,581,890</u>	<u>69</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2,126,452</u>	<u>100</u>	<u>\$2,292,182</u>	<u>100</u>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張世忠



經理人：張世忠



會計主管：陳鳳華



基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十四年及民國一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一四年度		一三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四、六及七	\$200,518	100	\$17,542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及七	(1,998)	(1)	(8,139)	(46)
5900	營業毛利		198,520	99	9,403	54
5910	未實現銷貨利益		(47,296)	(24)	-	-
5920	已實現銷貨利益		3,039	2	3,039	17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154,263	77	12,442	71
6000	營業費用	六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527)	(1)	(163)	(1)
6200	管理費用		(74,424)	(37)	(71,274)	(40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77,579)	(39)	(134,640)	(768)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四及六	(33)	-	(695)	(4)
	營業費用合計		(152,563)	(77)	(206,772)	(1,179)
6900	營業利益(損失)		1,700	-	(194,330)	(1,108)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六及七				
7100	利息收入		1,967	1	1,156	1
7010	其他收入		3,567	2	1,860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88	-	70,400	35
7050	財務成本		(12,065)	(6)	(14,891)	(7)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四及六	(55,531)	(28)	8,293	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61,974)	(31)	66,818	34
7900	稅前淨損		(60,274)	(31)	(127,512)	(1,074)
7950	所得稅費用	四及六	(48,529)	(24)	(77,178)	(38)
8200	本期淨損		(108,803)	(55)	(204,690)	(1,112)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六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05	-	736	-
83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57,165)	(29)	28,858	14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81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六	2,144	1	459	-
8399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429)	-	(92)	(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55,345)	(28)	29,961	13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164,148)</u>	<u>(83)</u>	<u>\$ (174,729)</u>	<u>(1,099)</u>
	每股虧損(元)					
9750	基本及稀釋每股虧損	六				
	本期淨損		<u>\$ (0.78)</u>		<u>\$ (1.47)</u>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張世忠



經理人：張世忠



會計主管：陳鳳華



基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四一年及民國一三一年一月二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權益總額
	普通股股本	預收股本	待註銷股本	資本公積	待彌補虧損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評價(損) 益	
代碼	3100	3140	3170	3200	3350	3410	3420	3XXX
民國一三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1,393,463	\$3,285	\$(2,000)	\$968,142	\$(747,509)	\$(4,015)	\$(19,723)	\$1,591,643
民國一三一年度淨損	-	-	-	-	(204,690)	-	-	(204,690)
民國一三一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1,530	367	28,064	29,96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203,160)	367	28,064	(174,729)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	-	-	(598,007)	598,007	-	-	-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	-	159,431	-	-	-	159,431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	-	3,419	-	-	-	3,419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淨值之變動數	-	-	-	(905)	-	-	-	(905)
員工行使認股權發行新股	1,605	(3,285)	-	4,711	-	-	-	3,031
收回限制型股票	(2,000)	-	2,000	-	-	-	-	-
民國一三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393,068	\$-	\$-	\$536,791	\$(352,662)	\$(3,648)	\$8,341	\$1,581,890
民國一四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1,393,068	\$-	\$-	\$536,791	\$(352,662)	\$(3,648)	\$8,341	\$1,581,890
民國一四一年度淨損	-	-	-	-	(108,803)	-	-	(108,803)
民國一四一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3	1,715	(57,063)	(55,34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08,800)	1,715	(57,063)	(164,148)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	-	82,979	-	-	-	82,979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	-	5,255	-	-	-	5,255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淨值之變動數	-	-	-	43,520	-	-	-	43,520
民國一四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393,068	\$-	\$-	\$668,545	\$(461,462)	\$(1,933)	\$(48,722)	\$1,549,496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張世忠



經理人：張世忠



會計主管：陳鳳華



基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十四年及民國一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一一四年度	一一三年度
	金 額	金 額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損	\$ (60,274)	\$ (127,512)
調整項目：		
收益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8,326	9,510
攤銷費用	215	275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33	69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利益	(21)	(12)
利息費用	12,065	14,891
利息收入	(1,967)	(1,156)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之份額	55,531	(8,293)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利益	(608)	(69,975)
處分投資利益	(20)	-
未實現銷貨利益	47,296	-
聯屬公司間已實現之銷貨利益	(3,039)	(3,03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流動資產/負債變動數		
合約資產減少	-	358
應收帳款減少(增加)	177	(210)
應收帳款—關係人減少(增加)	35	(730)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18)	86
存貨減少	3,156	4,772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3,230	3,396
合約負債(減少)增加	(88,035)	87,392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493	(111)
應付票據—關係人(減少)增加	(69)	20
應付帳款(減少)增加	(177)	171
其他應付款減少	(3,576)	(12,773)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增加	397	39
其他流動負債減少	(4)	(306)
淨確定福利負債減少	(178)	(12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u>(27,032)</u>	<u>(102,632)</u>
收取之利息	1,967	1,156
支付之利息	(12,065)	(14,891)
(支付)退還之所得稅	(58)	(3,661)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37,188)</u>	<u>(120,028)</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600)	(900)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920	813
取得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22)	(1,662)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14,418	156,0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486)	(1,467)
存出保證金減少	-	6,680
取得無形資產	(40)	(63)
受限制資產增加	(3,938)	-
受限制資產減少	-	6,715
收取之股利	71,123	67,362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77,375</u>	<u>233,478</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115,000	50,000
短期借款減少	(175,000)	(203,000)
舉借長期借款	30,000	67,500
償還長期借款	(10,833)	(96,750)
存入保證金增加	500	-
租賃本金償還	(2,705)	(2,767)
員工執行認股權	-	3,031
取得子公司股權	(21,836)	(292,195)
處分子公司股權(未喪失控制力)	110,970	212,542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u>46,096</u>	<u>(261,639)</u>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86,283	(148,18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00,201	348,39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286,484</u>	<u>\$200,201</u>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張世忠

經理人：張世忠

會計主管：陳鳳華

基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基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88年12月31日核准設立，並於民國89年9月1日開始營業，主要營業項目為生物製藥研發、細胞治療、動物用藥品零售及批發、醫療器材批發及零售等業務。本公司股票於民國100年11月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正式掛牌交易。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公司民國114年度及113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業經董事會於民國115年3月10日通過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 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而產生之會計政策變動

本公司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114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或解釋公告，新修正之首次適用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2. 截至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為止，本公司尚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且金管會已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項次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2	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	民國115年1月1日
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年度改善—第11冊	民國115年1月1日
4	涉及依賴自然電力之合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	民國115年1月1日

基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此準則提供保險合約全面性之模型，含括所有會計相關部分(認列、衡量、表達及揭露原則)，準則之核心為一般模型，於此模型下，原始認列以履約現金流量及合約服務邊際兩者之合計數衡量保險合約群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帳面金額為剩餘保障負債及已發生理賠負債兩者之總和。

除一般模型外，並提供具直接參與特性合約之特定適用方法(變動收費法)；及短期合約之簡化法(保費分攤法)。

此準則於民國106年5月發布後，另於民國109年及110年發布修正，該等修正除於過渡條款中將生效日延後2年(亦即由原先民國110年1月1日延後至民國112年1月1日)並提供額外豁免外，並藉由簡化部分規定而降低採用此準則成本，以及修改部分規定使部分情況更易於解釋。此準則之生效將取代過渡準則(亦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

(2) 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

此修正包括：

- A. 釐清金融負債係於交割日除列，並對於交割日前使用電子支付結清之金融負債說明會計處理。
- B. 對具環境、社會及治理(ESG)相關連結特性或其他類似或有特性之金融資產，釐清如何評估其現金流量特性。
- C. 釐清無追索權資產及合約連結工具之處理。
- D. 對於條款與或有特性相關(包括與ESG連結)之金融資產或負債，以及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要求額外揭露。

(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年度改善－第11冊

- A.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
- B.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
- C.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施行指引之修正
- D.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
- E.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之修正
- F.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

基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 (4) 涉及依賴自然電力之合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

此修正包括：

- A. 釐清適用「本身使用」之規定。
- B. 當合約被用以作為避險工具時，允許適用避險會計。
- C. 增加附註揭露之規定，以幫助投資人了解該等合約對企業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之影響。

以上之新發布及修正準則自民國 115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會計年度適用，本公司評估並無重大影響。

3. 截至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為止，本公司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項次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與揭露」	民國116年1月1日 (註)
3	揭露倡議—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9號)	民國116年1月1日
4	換算為高度通貨經濟膨脹下之表達貨幣(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9號之修正)	民國116年1月1日

(註)金管會於民國114年9月25日發布我國於117年接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之新聞稿。

-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此計畫係為處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與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間，有關以子公司作價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而喪失控制之不一致。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規定投入非貨幣性資產以交換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時，應依順流交易之處理方式銷除所產生利益或損失之份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則規定應認列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之全數利益或損失。此修正限制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前述規定，當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所定義為業務之資產出售或投入時，其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應全數認列。

基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此修正亦修改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使得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當出售或投入不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所定義業務之子公司時，其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僅就非屬投資者所享有份額之範圍認列。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與揭露」

此準則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主要改變如下：

A. 提升損益表之可比性

於損益表中將收益及費損分類至營業、投資、籌資、所得稅或停業單位等五個種類，其中前三個是新的分類，以改善損益表之結構，並要求所有企業提供新定義之小計（包括營業損益）。藉由提升損益表之結構及新定義之小計，能讓投資者於分析企業間之財務績效時能有一致之起點，並更容易對企業進行比較。

B. 增進管理績效衡量之透明度

要求企業揭露與損益表相關之企業特定指標(稱為管理階層績效衡量)之解釋。

C. 財務報表資訊有用之彙總

對決定財務資訊之位置係於主要財務報表或附註建立應用指引，此項改變預計提供更詳細及有用之資訊。要求企業提供更透明之營業費用資訊，以協助投資者尋找及了解其所使用之資訊。

(3) 揭露倡議—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9號)

此新準則及其修正簡化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之揭露，並開放符合定義之子公司自行選擇適用此準則。

(4) 換算為高度通貨膨脹經濟下之表達貨幣(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9號之修正)

此修正包括：

A. 釐清當報導個體功能性貨幣非為高度通貨膨脹經濟下換算成高度通貨膨脹經濟下表達貨幣時，其經營結果及財務狀況應以最近期財務狀況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B. 對於前述情況下，後續表達貨幣不再為高度通貨膨脹經濟下時，報導個體不應對前期報表金額重新進行換算。

C. 當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皆為高度通貨膨脹經濟下，報導個體應按國際會計準則第29號第34段進行相關之會計處理。

基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以上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準則或解釋，其實際適用日期以金管會規定為準，本公司除現正評估(2)之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之潛在影響，暫時無法合理估計前述準則或解釋對本公司之影響外，其餘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 遵循聲明

本公司民國114年度及113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2. 編製基礎

本公司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個體財務報告。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21條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因此，投資子公司於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表達，並作必要之評價調整。

個體財務報告除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係以歷史成本為編製基礎。除另行註明者外，個體財務報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3. 外幣交易

本公司之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外幣交易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其功能性貨幣記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收盤匯率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原始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除下列所述者外，因交割或換算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基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 (1) 為取得符合要件之資產所發生之外幣借款，其產生之兌換差額若視為對利息成本之調整者，為借款成本之一部分，予以資本化作為該項資產之成本。
- (2) 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外幣項目，依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
- (3) 構成報導個體對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一部分之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原始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淨投資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損益。

4. 外幣財務報表換算

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與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國外營運機構時，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權益項下之單獨組成部分之累計兌換差額，於認列處分損益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涉及對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喪失控制之部分處分，及部分處分對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聯合協議之權益後，所保留之權益係一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金融資產者，亦按處分處理。

在未喪失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按比例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而不認列為損益；在未喪失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聯合協議時，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5.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 (1) 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基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則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
- (4) 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不具有將該負債之清償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

6.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係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包括合約期間3個月內之定期存款)。

7.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適用範圍之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係依公允價值衡量，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係從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

(1) 金融資產之認列與衡量

本公司所有慣例交易金融資產之認列與除列，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本公司以下列兩項為基礎將金融資產分類為後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
-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並以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其他應收款等項目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基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
-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此等金融資產(不包括涉及避險關係者)後續以攤銷後成本【原始認列時衡量之金額，減除已償付之本金，加計或減除該原始金額與到期金額間差額之累積攤銷數(使用有效利息法)，並調整備抵損失】衡量。於除列、透過攤銷程序或認列減損利益或損失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以有效利息法(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或下列情況計算之利息，則認列於損益：

- A. 如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 B. 非屬前者，惟後續變成信用減損者，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除前述符合特定條件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外，金融資產均採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此類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收取之任何股利或利息。

(2) 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預期信用損失認列並衡量備抵損失。

本公司以反映下列各項之方式衡量預期信用損失：

- A. 藉由評估各可能結果而決定之不偏且以機率加權之金額
- B. 貨幣時間價值
- C. 與過去事項、現時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有關之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於資產負債表日無須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者)

基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衡量備抵損失之方法說明如下：

- A. 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包括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未顯著增加，或於資產負債表日判定為信用風險低者。此外，亦包括前一報導期間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但於本期資產負債表日不再符合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之條件者。
- B.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包括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或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 C. 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範圍內之交易所產生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本公司採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 D. 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範圍內之交易所產生之應收租賃款，本公司採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比較金融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與原始認列日之違約風險之變動，評估金融工具於原始認列後之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另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3) 金融資產除列

本公司持有之金融資產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除列：

- A. 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
- B. 已移轉金融資產且將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移轉予他人。
- C. 既未移轉亦未保留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但已移轉對資產之控制。

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4)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負債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公司於資產減除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基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金融負債

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適用範圍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或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應付款項及借款等，於原始認列後，續後以有效利息法衡量。當金融負債除列及透過有效利息法攤提時，將其相關損益及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攤銷後成本之計算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及交易成本。

金融負債之除列

當金融負債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則除列該金融負債。

當本公司與債權人間就具重大差異條款之債務工具進行交換，或對現有金融負債之全部或部分條款作重大修改(不論是否因財務困難)，以除列原始負債並認列新負債之方式處理，除列金融負債時，將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括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5)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已認列金額目前具互抵之法律行使權利且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能予以互抵並以淨額列示於資產負債表。

8. 公允價值衡量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某一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某一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公允價值衡量假設該出售資產或移轉負債之交易發生於下列市場之一：

- (1) 該資產或負債之主要市場，或
- (2) 若無主要市場，該資產或負債之最有利市場

主要或最有利市場必須是本公司所能進入以進行交易者。

基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資產或負債之公允價值衡量係使用市場參與者於定價資產或負債時會使用之假設，其假設該等市場參與者依其經濟最佳利益為之。

非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衡量考量市場參與者藉由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或藉由將該資產出售予會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之另一市場參與者，以產生經濟效益之能力。

本公司採用在相關情況下適合且有足夠資料可得之評價技術以衡量公允價值，並最大化攸關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且最小化不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

9. 存 貨

存貨按逐項比較之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評價。

成本指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狀態及地點所產生之成本：

原物料—以實際進貨成本，採加權平均法。

製成品及在製品—包括直接原料、人工及以正常產能分攤之固定製造費用，但不包含借款成本。

淨變現價值指在正常情況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勞務提供係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規定處理，非屬存貨範圍。

10.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或處分群組係指於目前情況下，可依一般條件及商業慣例立即出售，且高度很有可能於一年內完成出售者。分類為待出售之非流動資產與處分群組係以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孰低者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無形資產一經歸屬為待出售後，即不再進行折舊或攤提。

基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11.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個體財務報告。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21條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因此，投資子公司於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表達，並作必要之評價調整。

個體財務報告除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係以歷史成本為編製基礎。除另行註明者外，個體財務報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投資除分類為待出售資產外，係採用權益法處理。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對其有重大影響者。合資係指本公司對聯合協議(具聯合控制者)之淨資產具有權利者。

於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於資產負債表之列帳，係以成本加計取得後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或合資淨資產變動數依持股比例認列之金額。對關聯企業或合資投資之帳面金額及其他相關長期權益於採用權益法減少至零後，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本公司與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則依其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比例銷除。

當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變動並非因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項目而發生且不影響本公司對其持股比例時，本公司係按持股比例認列相關所有權權益變動。因而所認列之資本公積於後續處分關聯企業或合資時，係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關聯企業或合資增發新股時，本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因而使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或合資所享有之淨資產持份發生增減者，以「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調整該增減數。於投資比例變動為減少時，另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相關項目，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或其他適當項目。前述所認列之資本公積於後續處分關聯企業或合資時，係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關聯企業或合資之財務報表係就與公司相同之報導期間編製，並進行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

基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依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規定確認是否有客觀證據顯示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發生減損，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本公司即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規定以關聯企業或合資之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間之差異數計算減損金額，並將該金額認列於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損益中。前述可回收金額如採用該投資之使用價值，本公司則依據下列估計決定相關使用價值：

- (1) 本公司所享有關聯企業或合資估計未來產生現金流量現值之份額，包括關聯企業或合資因營運所產生之現金流量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得之價款；或
- (2) 本公司預期由該投資收取股利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產生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

因構成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帳面金額之商譽組成項目，並未單獨認列，故無須對其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商譽減損測試之規定。

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或對合資之聯合控制時，本公司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並認列所保留之投資部分。喪失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時，該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帳面金額與所保留投資之公允價值加計處分所得價款間之差額，則認列為損益。此外，當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成為對合資之投資，或對合資之投資成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時，本公司持續適用權益法而不對保留權益作再衡量。

1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認列基礎，並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列示，前述成本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拆卸、移除及復原其所在地點之成本及因未完工程所產生之必要利息支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項目須被定期重置，本公司將該項目視為個別資產並以特定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分別認列。該等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除列規定予以除列。重大檢修成本若符合認列條件，係視為替換成本而認列為廠房及設備帳面金額之一部分，其他修理及維護支出則認列至損益。

折舊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計提：

房屋及建築	25~49年
辦公設備	3~5年
試驗設備	3年
其他設備	5~6年

基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項目或任一重要組成部分於原始認列後，若予處分或預期未來不會因使用或處分而有經濟效益之流入，則予以除列並認列損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係於每一財務年度終了時評估，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該變動視為會計估計值變動。

13. 租 賃

本公司就合約成立日評估該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該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為評估合約是否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本公司評估在整個使用期間是否具有下列兩者：

- (1) 取得來自使用已辨認資產之幾乎所有經濟效益之權利；及
- (2) 主導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權利。

對於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者，本公司將合約中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作為單獨租賃，並與合約中之非租賃組成部分分別處理。對於合約包含一項租賃組成部分以及一項或多項之額外租賃或非租賃組成部分者，本公司以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彙總單獨價格為基礎，將合約中之對價分攤至該租賃組成部分。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以出租人(或類似供應者)分別對該組成部分(或類似組成部分)收取之價格為基礎決定。若可觀察之單獨價格並非隨時可得，本公司最大化可觀察資訊之使用以估計該單獨價格。

公司為承租人

除符合並選擇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當本公司係租賃合約之承租人時，對所有租賃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本公司於開始日，按於該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租賃負債。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於開始日，計入租賃負債之租賃給付，包括與租賃期間內之標的資產使用權有關且於該日尚未支付之下列給付：

- (1) 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 (2) 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原始衡量)；
- (3) 殘值保證下承租人預期支付之金額；
- (4) 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若本公司可合理確定將行使該選擇權；及
- (5) 租賃終止所須支付之罰款，若租賃期間反映承租人將行使租賃終止之選擇權。

基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開始日後，本公司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租賃負債，以有效利率法增加租賃負債帳面金額，反映租賃負債之利息；租賃給付之支付減少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本公司於開始日，按成本衡量使用權資產，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包含：

- (1) 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 (2) 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 (3) 承租人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及
- (4) 承租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將標的資產復原至租賃之條款及條件中所要求之狀態之估計成本。

使用權資產後續衡量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列示，亦即適用成本模式衡量使用權資產。

若租賃期間屆滿時標的資產所有權移轉予本公司，或若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反映本公司將行使購買選擇權，則自開始日起至標的資產耐用年限屆滿時，對使用權資產提列折舊。否則，本公司自開始日起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對使用權資產提列折舊。

本公司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判定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辨認之減損損失。

除符合並選擇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列報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並於綜合損益表分別列報與租賃相關之折舊費用及利息費用。

本公司對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或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將有關該等租賃之租賃給付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公司為出租人

本公司於合約成立日將其每一租賃分類為營業租賃或融資租賃。租賃如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係分類為融資租賃；若未移轉，則分類為營業租賃。於開始日，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認列融資租賃下所持有之資產，並按租賃投資淨額將其表達為應收融資租賃款。

對於合約包含租賃組成部分以及非租賃組成部分，本公司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規定分攤合約中之對價。

基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本公司按直線基礎或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將來自營業租賃之租賃給付認列為租金收入。對於營業租賃之非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於發生時認列為租金收入。

14.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以成本衡量。透過企業合併取得之無形資產成本為收購日之公允價值。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金額。不符合認列條件之內部產生無形資產不予資本化，而係於發生時認列至損益。

無形資產之耐用年限區分為有限及非確定耐用年限。

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其耐用年限內攤銷，並於存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係至少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時進行複核。若資產之預估耐用年限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或未來經濟效益消耗之預期型態已發生改變，則攤銷方法或攤銷期間將予以調整並視為會計估計值變動。

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不予攤銷，但於每一年度依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層級進行減損測試。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每期評估是否有事件及情況繼續支持該資產之耐用年限仍屬非確定。若耐用年限由非確定改為有限耐用年限時，則推延適用。

無形資產之除列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至損益。

電腦軟體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3~5年攤銷。

專門技術

專門技術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者，按照估計效益年數採直線法攤銷，攤銷年限為10~13年。

基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15. 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所有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資產是否存有減損跡象。如有減損跡象或須針對某一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本公司即以個別資產或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資產或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大於其可回收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為淨公允價值或使用價值之較高者。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商譽以外之資產，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如存有此等跡象，本公司即估計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可回收金額因資產之估計服務潛能變動而增加時，則迴轉減損。惟迴轉後帳面金額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商譽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群組，不論有無減損跡象，係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須認列減損損失，則先行減除商譽，減除不足之數再依帳面金額之相對比例分攤至商譽以外之其他資產。商譽之減損，一經認列，嗣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迴轉。

繼續營業單位之減損損失及迴轉數係認列於損益。

16. 收入認列

本公司與客戶合約之收入主要包括銷售商品及提供勞務，會計處理分別說明如下：

銷售商品

本公司製造並銷售生物製藥、病毒檢測試劑相關產品。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即當產品被交付予客戶，本公司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時。當產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過時及滅失之風險已移轉予客戶，且客戶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銷售收入係以合約價格扣除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收入認列金額以未來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之部分為限，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更新估計。銷貨退回之估計，係於銷售時點依據歷史經驗採期望值法估計該等退貨。

基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應收帳款於商品交付予客戶時認列，因自該時點起本公司對合約價款具無條件權利，僅須時間經過即可自客戶收取對價。

技術服務收入

本公司提供細胞治療技術支援服務。收入於服務提供予客戶之財務報導期間內認列為收入。固定價格合約之收入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止已實際提供之服務占全部應提供服務之比例認列，服務之完工比例以已交付報告數量占應交付報告總數量為基礎決定。客戶依照所協議之付款時間表支付合約價款，當本公司已提供之服務超過客戶應付款時認列為合約資產，若客戶應付款超過本公司已提供之服務時則認列為合約負債。

17.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的借款成本，予以資本化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其他所有借款成本則認列為發生期間之費用。借款成本係包括與舉借資金有關而發生之利息及其他成本。

18. 退職後福利計畫

本公司員工退休辦法適用於所有正式任用之員工，員工退休基金全數提存於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管理，並存入退休基金專戶，由於上述退休金係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存入，與本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列入上開財務報表中。

對於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6%，所提撥之金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對於屬確定福利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依據預計單位福利法於年度報導期間結束日按精算報告提列。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包括計畫資產報酬與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並減除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以及精算損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於發生時，列入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並立即認列於保留盈餘。前期服務成本為計畫修正或縮減所產生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數，且於下列兩者較早之日期認列為費用：

- (1) 當計畫修正或縮減發生時；及
- (2) 當公司認列相關重組成本或離職福利時。

基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係由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決定，兩者均於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決定，再考量該期間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因提撥金及福利支付產生之任何變動。

19.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本公司與員工間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其成本係以權益工具之給與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係以適當之定價模式衡量。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成本係於服務條件及績效條件達成之期間內逐期認列，並相對認列權益之增加。於既得日前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權益交割交易所認列之累計費用，係反映既得期間之經過及本公司對最終將既得之權益工具數量之最佳估計。每一報導期間期初及期末針對股份基礎給付交易所認列之累計成本變動數，則認列至該期間之損益。

股份基礎給付獎酬最終若未符合既得條件，則無須認列任何費用。但權益交割交易之既得條件如係與市價條件或非既得條件有關，則在所有服務或績效條件均已達成之情況下，無論市價條件或非既得條件是否達成，相關費用仍予以認列。

於修改權益交割交易條件時，則至少認列未修改下之原始給付成本。股份基礎交易之交易條件修改若增加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公允價值總數或對員工有利時，則認列額外之權益交割交易成本。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獎酬計畫若被取消，則視為於取消日即已既得，並立即認列尚未認列之剩餘股份基礎給付費用，此包括企業或員工可控制之非既得條件並未達成之獎酬計畫。若原先取消之獎酬係由新的獎酬計畫取代且於給與日即被確認將取代被取消之獎酬計畫，則將取消及新給與之獎酬計畫視同原始獎酬計畫之修改。

流通在外選擇權之稀釋效果將於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額外股份計算其稀釋效果。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股票時，係以給與日所給與之權益商品公允價值為基礎，於既得期間認列薪資費用及相對之權益增加；於給與日時本公司認列員工未賺得酬勞，員工未賺得酬勞屬過渡科目，於資產負債表中作為權益減項，並依時間經過轉列薪資費用。

基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20.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係指包含於決定本期損益中，與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有關之彙總數。

當期所得稅

本期及前期之當期所得稅負債(資產)，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衡量。當期所得稅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之項目有關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而非損益。

未分配盈餘加徵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所得稅費用。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就報導期間結束日，資產與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間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計算。

除下列外，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予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

- (1) 商譽之原始認列；或非屬企業合併交易所產生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且於交易當時並未產生相等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2) 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權益所產生，其迴轉時點可控制且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不會迴轉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除下列兩者外，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未使用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

- (1) 與非屬企業合併交易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且於交易當時並未產生相等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2)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權益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僅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迴轉且迴轉當時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之範圍內認列。

基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並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衡量係反映報導期間結束日預期回收資產或清償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遞延所得稅與不列於損益之項目有關者，亦不認列於損益，而係依其相關交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予以重新檢視並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僅於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之互抵具有法定執行權，且遞延所得稅係屬同一納稅主體並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之所得稅有關時，可予互抵。

依「國際租稅變革—支柱二規則範本(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暫時性例外之規定，因此不得認列支柱二所得稅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亦不得揭露其相關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判斷、估計及假設，此將影響收入、費用、資產與負債報導金額及或有負債之揭露。然而，這些重大假設與估計之不確定性可能導致資產或負債之帳面金額須於未來期間進行重大調整之結果。

1. 判斷

在採用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過程中，管理階層進行下列對財務報告金額認列最具有重大影響之判斷：

無此事項。

2. 估計及假設

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對有關未來所作之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資訊，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茲說明如下：

基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減損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本公司需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產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資產耐用年數及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公司策略所帶來的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

(2) 所得稅

所得稅的不確定性存在於對複雜稅務法規之解釋、產生未來課稅所得的金額及時點。由於廣泛的國際商業關係與契約的長期性和複雜性，其實際結果與所作假設間產生之差異，或此等假設於未來之改變，可能迫使將已入帳的所得稅利益和費用於未來予以調整。對所得稅之提列，係依據本公司營業所在各國之稅捐機關可能的查核結果，所作之合理估計。所提列的金額是基於不同因素，例如：以往稅務查核經驗及課稅主體與所屬稅捐機關對稅務法規解釋之不同。此解釋之差異，因公司個別企業所在地之情況，而可能產生各種議題。

未使用之課稅損失與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係於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或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決定遞延所得稅資產可認列之金額係以未來課稅所得及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可能發生之時點及水準併同未來之稅務規劃策略為估計之依據。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114.12.31	113.12.31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59	\$69
支票及活期存款	256,425	200,132
定期存款	30,000	-
合計	<u>\$286,484</u>	<u>\$200,201</u>

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定期存款係為合約期間3個月內到期，以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

上述現金及約當現金未有提供質押或擔保之情事。

基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流動

	114.12.31	113.12.31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流動：		
股票	\$14,505	\$14,505
受益憑證	300	600
小計(總帳面金額)	14,805	15,105
評價調整	(14,499)	(14,520)
合計	\$306	\$585

本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於民國114年度及113年度認列之淨利益分別為21千元及12千元。

本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質押或擔保之情況。

3. 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關係人

	114.12.31	113.12.31
應收帳款	\$728	\$905
減：備抵損失	(728)	(695)
小計	-	210
應收帳款－關係人	-	35
減：備抵損失	-	-
小計	-	35
合計	\$-	\$245

本公司對客戶之授信期間通常為60天。於民國114年12月31日及113年12月31日之應收票據及帳款總帳面金額分別為728千元及940千元，於民國114年度及113年度備抵損失相關資訊詳附註六.16，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上述應收帳款皆係因營運而產生，並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基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4. 存 貨

	114.12.31	113.12.31
商 品	\$-	\$654
原 料	-	1,902
在製品及半成品	-	435
製 成 品	-	165
合 計	<u>\$-</u>	<u>\$3,156</u>

本公司民國114年度及113年度認列為費用之存貨成本分別為1,715千元及6,762千元。

本公司民國114年度因出售呆滯存貨，致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因而出現存貨跌價回升利益1,133千元。

本公司民國114年12月31日及113年12月31日備抵存貨跌價損失分別為36,396千元及37,529千元。

前述存貨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5.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114.12.31	113.12.31
辦公設備	\$-	\$411
試驗設備	-	4,840
其他設備	-	7,492
合 計	<u>\$-</u>	<u>\$12,743</u>

期初餘額	本期轉列	出售成本	重分類	期末餘額
\$12,743	\$38	\$12,781	\$-	\$-

本公司於民國112年11月7日經董事會決議將處份南港D室辦公室並已積極尋找買方，另於民國113年6月12日完成控制權移轉，以156,000千元出售予策略合作夥伴—台灣外泌體股份有限公司，資產帳面價值55,341千元，另扣除銷項稅額955千元及復原費用240千元，產生處份損益為99,464千元。因該交易為順流交易，故按對關聯企業所享有之份額予以將未實現損益銷除29,393千元。

基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本公司於民國113年1月30日經董事會決議將處份汐止實驗室相關軟硬體資產(不含不動產)予策略合作夥伴—台灣外泌體股份有限公司，雙方已於民國113年12月26日簽定資產買賣合約，總價金為220,000千元。本交易已於民國114年3月底完成資產點交，總價金220,000千元已分別於民國113年5月、民國114年1月、民國114年3月及民國114年6月收取。因該交易為順流交易，故按對關聯企業所享有之份額予以將未實現損益銷除51,378千元。

6. 其他流動資產

	114.12.31	113.12.31
預付款項	\$14,843	\$7,683
留抵稅額	8,412	19,030
代付款	460	232
合計	<u>\$23,715</u>	<u>\$26,945</u>

7.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明細如下：

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場所	114.12.31		113.12.31	
		金額	持股比例 (%)	金額	持股比例 (%)
本公司之子公司：					
Medic Vision AI Limited(註1)	澳大利亞	\$34,956	51.76%	\$43,826	51.76%
TDL HOLDING CO.	開曼群島	41,571	100%	59,590	100%
高端疫苗生物製劑(股)公司	台灣	603,055	17.50%	693,277	18.24%
溫士頓醫藥(股)公司	台灣	321,382	54.90%	329,508	55.17%
基亞生物科技(廈門)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2,305	100%	2,553	100%
基亞生物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84,870	100%	57,753	100%
倍加資本股份有限公司(註2)	台灣	161,879	100%	247,175	100%
小計		<u>1,250,018</u>		<u>1,433,682</u>	
投資關聯企業：					
U-GEN BIOTECHNOLOGY INC.	開曼群島	-	2.35%	-	2.35%
合計		<u>\$1,250,018</u>		<u>\$1,433,682</u>	

註1：TBG Diagnostics Limited. 已於民國114年10月23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變更登記公司名稱為Medic Vision AI Limited。

註2：迎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已於民國114年3月25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變更登記公司名稱為倍加資本股份有限公司。

基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對U-GEN 持股比例截至民國114年12月31日止持有39.48%，雖本公司之子公司MVA為該公司單一最大股東，因其他三大股東(非為關係人)持股合計超過本公司持股，且本公司並未佔有U-GEN全體董事過半席次，顯示本公司無實際能力主導攸關活動，故對該公司不具控制，僅具重大影響。

民國114年10月及12月本公司之子公司基亞生物科技(北京)有限公司辦理募資，本公司分別認購股款12,870千元及8,966千元。

民國113年1月及3月本公司之子公司倍加資本股份有限公司發行新股，本公司分別以126,000千元及73,950千元全額認購，並沖轉帳列預付投資款。

民國113年5月U-GEN發行新股，本公司因未依持股比例認購而減少0.01%股權。

本公司民國114年度及113年度分別出售本公司之子公司高端疫苗生物製劑(股)公司股票計2,420千股及2,405千股，實際處分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之差額78,339千元及92,505千元分別認列於資本公積。

本公司民國114年度及113年度分別出售本公司之子公司溫士頓醫藥(股)公司股票計50千股及746千股，實際處分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之差額4,640千元及66,926千元分別認列於資本公積。

(1) 投資子公司於個體財務報告係已「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表達，並作必要之評價調整。

本公司之子公司資訊，請參閱民國114年度合併財報。

(2) 本公司直接持有之關聯企業並非重大。本公司投資關聯企業之彙總性財務資訊，及依所享有之份額另請參閱民國114年度合併財報。

(3) 本公司投資關聯企業並無公開報價。

(4) 前述投資關聯企業於民國114年12月31日及113年12月31日並無或有負債或資本承諾，亦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基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自用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4.12.31					113.12.31
	\$356,683					\$357,861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辦公設備	試驗設備	其他設備	合 計
成 本：						
114.1.1	\$222,467	\$177,101	\$19,218	\$46,565	\$23,520	\$488,871
增 添	-	-	936	-	3,550	4,486
處 分	-	-	(135)	(896)	-	(1,031)
重 分 類	-	-	29	-	-	29
轉列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	-	(2,645)	(3,187)	-	(5,832)
114.12.31	\$222,467	\$177,101	\$17,403	\$42,482	\$27,070	\$486,523
113.1.1	\$222,467	\$177,101	\$23,365	\$96,419	\$46,840	\$566,192
增 添	-	-	314	1,050	103	1,467
處 分	-	-	(1,111)	(3,723)	-	(4,834)
重 分 類	-	-	-	1,050	-	1,050
轉列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	-	(3,350)	(48,231)	(23,423)	(75,004)
113.12.31	\$222,467	\$177,101	\$19,218	\$46,565	\$23,520	\$488,871
折舊及減損：						
114.1.1	\$-	\$45,430	\$18,527	\$43,740	\$23,313	\$131,010
折 舊	-	3,923	458	1,026	241	5,648
處 分	-	-	(135)	(896)	-	(1,031)
重 分 類	-	-	29	-	-	29
轉列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	-	(2,645)	(3,171)	-	(5,816)
114.12.31	\$-	\$49,353	\$16,234	\$40,699	\$23,554	\$129,840
113.1.1	\$-	\$41,506	\$22,152	\$90,813	\$38,437	\$192,908
折 舊	-	3,924	424	1,361	1,020	6,729
處 分	-	-	(1,111)	(3,723)	-	(4,834)
轉列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	-	(2,938)	(44,711)	(16,144)	(63,793)
113.12.31	\$-	\$45,430	\$18,527	\$43,740	\$23,313	\$131,010
淨帳面金額：						
114.12.31	\$222,467	\$127,748	\$1,169	\$1,783	\$3,516	\$356,683
113.12.31	\$222,467	\$131,671	\$691	\$2,825	\$207	\$357,861

基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 (1) 本公司民國114年度及113年度均無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借款成本資本化之情形。
- (2) 本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無重大組成部分。
- (3) 重分類主係本公司將預付設備款及暫付款轉入試驗設備。
- (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9. 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	專門技術	合 計
成 本：			
114.1.1	\$12,805	\$116,289	\$129,094
增 添	40	-	40
114.12.31	<u>\$12,845</u>	<u>\$116,289</u>	<u>\$129,134</u>
113.1.1	\$12,742	\$116,289	\$129,031
增 添	63	-	63
113.12.31	<u>\$12,805</u>	<u>\$116,289</u>	<u>\$129,094</u>
攤銷及減損：			
114.1.1	\$12,560	\$116,289	\$128,849
攤 銷	215	-	215
114.12.31	<u>\$12,775</u>	<u>\$116,289</u>	<u>\$129,064</u>
113.1.1	\$12,285	\$116,289	\$128,574
攤 銷	275	-	275
113.12.31	<u>\$12,560</u>	<u>\$116,289</u>	<u>\$128,849</u>
淨帳面金額：			
114.12.31	<u>\$70</u>	<u>\$-</u>	<u>\$70</u>
113.12.31	<u>\$245</u>	<u>\$-</u>	<u>\$245</u>

認列無形資產之攤銷金額如下：

	114.12.31	113.12.31
管理費用	\$162	\$145
研究發展費用	53	130
合 計	<u>\$215</u>	<u>\$275</u>

基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本公司民國114年度及113年度均無無形資產借款成本利息資本化之情形。

上述專門技術主要包括授權取得有關抗癌之新藥研發專門技術及外購取得有關單株抗體研發之專門技術。

本公司民國97年度與Oncolys Biopharma Inc.簽訂策略聯盟契約，由其提供有關專門技術(主要用於抗癌)授權本公司使用於人體試驗等用途，本公司共同負擔開發費用，待專門技術獲得商業利益後本公司可享有一定比率之權利金。民國108年4月8日，由Oncolys Biopharma Inc.代表授權予日本中外製藥(Chugai Pharmaceutical Co., Ltd.)，授權地區為日本及台灣。民國110年10月19日，本公司接獲Oncolys Biopharma Inc.通知公告，Oncolys Biopharma Inc.與中外製藥協議將提前終止授權合約，並於民國111年2月25日正式知會本公司該授權合約終止日訂於民國111年10月15日，Oncolys Biopharma Inc.與本公司將繼續開發OBP-301，並接續原由中外製藥執行的臨床試驗。民國113年12月20日簽署增訂銷售OBP-301的合作協議，日本市場將由Oncolys Biopharma Inc.負責銷售，台灣市場由本公司負責銷售，雙方於負責銷售的市場獲利後自銷售額中提撥一部分分享對方。

本公司民國106年2月進行PI-88第三期臨床試驗資料解盲及統計分析程序，並於民國106年2月28日對外公告。資料分析結果顯示，PI-88的藥物安全性良好，在可接受範圍。就整體療效而言，使用PI-88的治療組於主要療效指標沒有明顯優於對照組，未達到臨床試驗方案所要求的統計顯著差異水準。臨床試驗在次族群(sub-group)療效分析中發現，在具有「微小血管侵襲」的族群中，使用PI-88的治療組在「無疾病存活期」的療效指標上優於對照組，其差異屬邊際顯著水準。依照上述PI-88第三期臨床試驗之研究分析結果，本公司已於歐洲腫瘤協會發表，並向各國藥物主管機關諮詢及尋求國際合作，民國108年12月18日將全球(不包含台灣地區)的開發與商業化權利授權乾境生物技術有限公司。請詳附註九.3之說明。

10. 短期借款

	114.12.31	113.12.31
銀行擔保借款	\$105,000	\$185,000
銀行信用借款	25,000	5,000
合 計	\$130,000	\$190,000
利率區間	1.85%~2.35%	1.85%~2.52%

基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本公司截至民國114年12月31日及113年12月31日，尚未使用之短期借款額度為110,000千元及100,000千元。

擔保銀行借款係以部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受限制資產及有價證券提供擔保，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11. 長期借款

民國114年12月31日及113年12月31日長期借款明細如下：

貸款銀行	契約期間及償還辦法	性 質	114.12.31		113.12.31	
			金 額	利率 區間	金 額	利率 區間
合作金庫	自103年8月25日至118年08月25日，民國114年7月4日通過寬期，自114年6月25日至115年6月25日按月繳息；自115年6月25日起分38期按月本息平均攤還。	不動產抵押貸款	\$46,000	2.30%	\$47,500	2.30%
合作金庫	自104年6月22日至124年6月22日，民國114年7月4日通過寬期，償還本金3,000千元後，自114年6月22日至115年6月22日按月繳息；自115年6月22日起按月本息平均攤還。	不動產抵押貸款	169,000	2.30%	172,000	2.30%
合作金庫	自民國114年7月2日至116年7月2日按月繳息；自116年7月2日至119年7月2日按月本息平均攤還。	不動產抵押貸款	30,000	2.26%	-	-
陽信銀行	自107年4月17日至127年4月17日按月本息攤還(惟107年9月至115年8月寬限期按月付息)。	不動產抵押貸款	106,288	2.26%	106,288	2.36%
陽信銀行	自113年9月4日至116年9月4日按月付息及償還本金120千元，剩餘到期一次還本。	不動產抵押貸款	25,700	2.46%	27,140	2.56%
陽信銀行	自113年9月4日至116年9月4日按月付息及償還本金130千元，剩餘到期一次還本。	股票抵押貸款 (註1)	28,050	2.26%	29,610	2.36%
上海銀行	自113年1月2日至116年1月2日，利息按月計付，本金按季平均攤還。	股票抵押貸款 (註2)	4,167	2.39%	7,500	2.39%
小 計			409,205		390,038	
減：一年內到期			(23,890)		(19,491)	
合 計			\$385,315		\$370,547	

註1：股票擔保維持率維持150%，低於時須補足，若未補足且低於130%時，銀行得逕行採取處分擔保品措施。

註2：股票擔保維持率維持200%，低於時需還款。

上述長期借款提供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基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12. 退職後福利計畫

(1)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計畫。依該條例規定，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勞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本公司業已依照該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每月依員工薪資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帳戶。

本公司民國114年度及113年度認列確定提撥計畫之費用金額分別為1,753千元及2,224千元。

(2)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訂定之員工退休金辦法係屬確定福利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之基數及核准其退休時一個月平均工資計算。十五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滿一年給與兩個基數，超過十五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與一個基數，惟基數累積最高以45個基數為限。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規定按月就薪資總額2%提撥退休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專戶儲存於臺灣銀行之專戶。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述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者，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由勞動部依據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進行資產配置，基金之投資以自行經營及委託經營方式，兼採主動與被動式管理之中長期投資策略進行投資。考量市場、信用、流動性等風險，勞動部設定基金風險限額與控管計畫，使在不過度承擔風險下有足夠彈性達成目標報酬。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第142段規定揭露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截至民國114年12月31日，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預期於下一年度提撥178千元。

截至民國114年12月31日及113年12月31日，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預期分別於民國118年及120年到期。

(3) 下表彙整確定福利計畫認列至損益之成本：

	114年度	113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	(9)	4
合計	<u>\$ (9)</u>	<u>\$ 4</u>

基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4)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及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14.12.31	113.12.31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8,839	\$8,214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9,664)	(8,756)
淨確定福利(資產)負債之帳列數	<u>\$ (825)</u>	<u>\$ (542)</u>

(5)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調節：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 負債(資產)
113.1.1	\$8,163	\$(7,849)	\$314
當期服務成本	-	-	-
利息費用(收入)	97	(93)	4
小計	<u>8,260</u>	<u>(7,942)</u>	<u>318</u>
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	-	-
財務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208)	-	(208)
經驗調整	162	-	162
確定福利資產再衡量數	-	(690)	(690)
小計	<u>(46)</u>	<u>(690)</u>	<u>(736)</u>
支付之福利	-	-	-
雇主提撥數	-	(124)	(124)
113.12.31	8,214	(8,756)	(542)
當期服務成本	-	-	-
利息費用(收入)	127	(136)	(9)
小計	<u>8,341</u>	<u>(8,892)</u>	<u>(551)</u>
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	-	-
財務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84	-	84
經驗調整	414	-	414
確定福利資產再衡量數	-	(603)	(603)
小計	<u>498</u>	<u>(603)</u>	<u>(105)</u>
支付之福利	-	-	-
雇主提撥數	-	(169)	(169)
114.12.31	<u>\$8,839</u>	<u>\$(9,664)</u>	<u>\$ (825)</u>

基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6) 下列主要假設係用以決定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

	114.12.31	113.12.31
折現率	1.26%	1.55%
預期薪資增加率	1.00%	1.00%

(7) 每一重大精算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114年度		113年度	
	確定福利 義務增加	確定福利 義務減少	確定福利 義務增加	確定福利 義務減少
折現率增加0.5%	\$-	\$143	\$-	\$263
折現率減少0.5%	154	-	284	-
預期薪資增加0.5%	154	-	284	-
預期薪資減少0.5%	-	144	-	266

進行前述敏感度分析時係假設其他假設不變之情況下，單一精算假設(例如：折現率或預期薪資)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時，對確定福利義務可能產生之影響進行分析。由於部分精算假設相互有關，實務上甚少僅有單一精算假設發生變動，故此分析有其限制。

本期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並無不同。

13. 權益

(1) 普通股

截至民國114年12月31日及113年12月31日，本公司額定資本額均為2,500,000千元，每股票面金額為10元，均為250,000千股(含員工認股權憑證可認購股數21,000千股)。已發行股本均為1,393,068千元，每股票面金額10元，均為139,307千股。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千股)：

	114.12.31	113.12.31
期初流通在外股數	139,307	139,229
員工執行認股但未完成變更登記	-	78
員工未達成認股條件	-	-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
期末流通在外股數	139,307	139,307

基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2) 資本公積

	114.12.31	113.12.31
發行溢價	\$27,578	\$27,578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 帳面價值差額	554,658	471,679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	12,585	7,330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 合資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59,140	15,620
員工認股權	-	14,584
員工認股權－逾期失效	14,584	-
合計	<u>\$668,545</u>	<u>\$536,791</u>

依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公司無虧損時，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每年得以實收資本之一定比率為限撥充資本，前述資本公積亦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現金分配。

(3)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A. 提繳稅捐。
- B. 彌補虧損。
- C. 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
- D. 其他依法令規定或依主管機關命令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E. 其餘由董事會依股利政策擬定盈餘分派案，提報股東會。

本公司股利政策以股票股利(含盈餘及資本公積配股)或現金股利方式發放。董事會參酌營運狀況、資金需求及當年度盈餘(扣除規定提存、董監事酬勞分派及員工紅利)擬具盈餘分派議案經股東會通過。股東股利分配總額應不低於公司當年度可供分配盈餘之百分之五十，其中現金股利以不低於總發放股利百分之十為原則；惟若未來有重大資本支出計劃或是營運資金需求，得經股東大會同意，全數以股票股利發放之。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總額已達實收資本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得以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放新股或現金。

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依法令規定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已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餘額與其他權益減項淨額之差額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權益減項淨額有迴轉時，得就其他權益減項淨額迴轉部分，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分派盈餘。

基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本公司依金管會於民國110年3月31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1090150022號函令規定，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帳列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於轉換日因選擇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嗣後本公司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

本公司於民國115年3月10日經董事會擬議民國114年度虧損撥補案。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114年6月5日及113年5月28日經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民國113年度及112年度虧損撥補案。

14. 股份基礎給付計畫

本公司員工可獲得股份基礎給付作為獎酬計畫之一部分；員工透過提供勞務作為取得權益工具之對價，此等交易為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本公司員工股份基礎給付計畫

民國114年度本公司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員工認股權計畫	108.03.12	90千股	6年	2~4年之服務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108.12.31	註1	註1	註1

民國113年度本公司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員工認股權計畫	107.12.12	1,410千股	6年	2~4年之服務
員工認股權計畫	108.03.12	90千股	6年	2~4年之服務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108.12.31	註1	註1	註1

註1：本公司於民國113年4月登記，收回已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註銷減資股數200千股。

基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員工獲配新股後，於未達既得條件前，除繼承外，不得將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予以出售、質押、轉讓、贈與他人、設定，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本公司本次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未達既得條件前，其他權利，包括但不限於：股息、紅利及資本公積之受配權、現金增資之認股權及表決權等，與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股份相同。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均係以權益交割。

本公司員工認股權計畫之詳細資訊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流通在外數量 (千單位)	加權平均 執行價格(元)	流通在外數量 (千單位)	加權平均 執行價格(元)
1月1日流通在外認股選擇權	597	\$42.37	894	\$41.60
本期執行認股選擇權	-	-	(77)	39.35
本期逾期失效認股選擇權	(597)	43.35	(220)	39.35
12月31日流通在外認股選擇權	-	-	597	42.37
12月31日可執行認股選擇權	-	-	597	42.93
本期給與之認股選擇權之加權 平均公允價值(元)	-	-	-	-

前述股份基礎給付計畫截至民國114年12月31日及113年12月31日流通在外之資訊如下表：

核准發行日	到期日	114.12.31		113.12.31	
		股數 (千股)	履約價格 (元)	股數 (千股)	履約價格 (元)
107.11.29	113.12.11	-	\$-	507	\$39.35
108.03.12	114.03.11	-	-	90	65.90

本公司於民國114年度並未對股份基礎給付計畫做任何取消或修改。

本公司給與日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使用Black-Scholes選擇評價模式估計認股選擇權之公允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基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股價 (元)	履約價 格(元)	預期	預期	無風險 利率	每單位 公允價 值(元)
				波動率 (註)	存續 期間		
員工認股權計畫	108.03.12	65.90	65.90	48.61%	4.5年	0%	26.54
員工認股權計畫	108.03.12	65.90	65.90	49.95%	5年	0%	28.55

註：本公司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預期波動率係採用櫃檯買賣中心公告本公司月均價之平均波動率。

15. 營業收入

本公司民國114年度及113年度與客戶合約之收入相關資訊如下：

(1) 收入細分

	114 年度	113 年度
檢驗試劑、儀器及代檢服務	\$1,200	\$4,668
細胞治療技術服務	193,040	9,453
其他營業收入	6,278	3,421
合 計	<u>\$200,518</u>	<u>\$17,542</u>
收入認列時點：	114 年度	113 年度
於某一時點	<u>\$200,518</u>	<u>\$17,542</u>

(2) 合約餘額

合約資產－流動

	114.12.31	113.12.31	113.1.1
服務合約	<u>\$-</u>	<u>\$-</u>	<u>\$358</u>

基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合約負債－流動

	114.12.31	113.12.31	113.1.1
預收貨款	\$495	\$530	\$1,138
預收權利金	26,304	26,304	26,304
預收合約款	-	88,000	-
合 計	\$26,799	\$114,834	\$27,442

本公司民國114年度及113年度合約負債餘額重大變動之說明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期初餘額本期轉列收入	\$88,035	\$608
本期預收款增加(扣除本期發生並轉列收入)	-	-

16.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114年度	114年度
營業費用－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應收帳款	\$(33)	\$(695)

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本公司之應收款項(包含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皆採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考量過往經驗視為單一群組，並採用準備矩陣衡量備抵損失，於民國114年12月31日及113年12月31日評估備抵損失金額之相關資訊如下：

114.12.31

	未逾期	逾期天數			合 計
		1-90天	91-180天	181天以上	
總帳面金額	\$-	\$-	\$-	\$728	\$728
損 失 率	-	-	-	100%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	(728)	(728)
合 計	\$-	\$-	\$-	\$-	\$-

基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113.12.31

	未逾期	逾期天數			合 計
		1-90天	91-180天	181天以上	
總帳面金額	\$262	\$-	\$-	\$678	\$940
損 失 率	6.50%	-	-	100%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17)	-	-	(678)	(695)
合 計	\$245	\$-	\$-	\$-	\$245

本公司民國114年度及113年度之合約資產及應收款項之備抵損失變動資訊如下：

	應收款項
114.1.1	\$695
本期增加(迴轉)金額	33
114.12.31	\$728
113.1.1	\$-
本期增加(迴轉)金額	695
113.12.31	\$695

17. 租 賃

(1) 本公司為承租人

本公司承租多項不同之資產，包括公務車、電腦通訊設備，租賃合約之期間介於2到3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除租賃之資產不得用作借貸擔保外，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租賃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之影響說明如下：

A.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

(a)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

	114.12.31	113.12.31
運輸設備	\$826	\$3,504

基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本公司民國114年度及113年度對使用權資產分別增添為0千元及1,610千元，係直接以承擔租賃負債取得。

(b) 租賃負債

	114.12.31	113.12.31
租賃負債	\$844	\$3,549
流 動	\$844	\$2,705
非 流 動	\$-	\$844

本公司民國114年度及113年度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請詳附註六.19(4)財務成本；民國114年12月31日及113年12月31日租賃負債之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十二.5流動性風險管理。

B. 綜合損益表認列之金額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114.12.31	113.12.31
運輸設備	\$2,678	\$2,781

C. 承租人與租賃活動相關之收益及費損

	114.12.31	113.12.31
短期租賃之費用	\$1,217	\$1,277

D. 承租人與租賃活動相關之現金流出

本公司於民國114年度及113年度租賃之現金流出分別包含租賃本金償還及利息支付合計數分別為2,748千元及2,853千元，短期租賃付現數分別為1,217千元及1,277千元。

基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18.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114 年度			113 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31	\$45,931	\$45,962	\$558	\$48,963	\$49,521
勞健保費用	-	3,549	3,549	-	4,161	4,161
退休金費用	-	1,744	1,744	-	2,228	2,228
董事酬金	-	1,546	1,546	-	1,658	1,658
其他用人費用	-	2,404	2,404	-	2,952	2,952
折舊費用	-	8,326	8,326	218	9,292	9,510
攤銷費用	-	215	215	-	275	275

本公司民國114年度及113年度之員工人數分別為35人及44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均為7人。

本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為1,916千元(『本年度員工福利費用合計數-董事酬金合計數』/『本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前一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為1,591千元(『前一年度員工福利費用合計數-董事酬金合計數』/『前一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本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為1,641千元(本年度薪資費用合計數/『本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為1,338千元(前一年度薪資費用合計數/『前一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變動情形為23%及43% (『本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政策係依據本公司相關薪資及獎金管理辦法及參考同業通常水準支給情形，並考量個人績效評估結果、所投入之時間、所擔負之職責、達成個人目標情形、擔任其他職位表現、公司近年給予同等職位者之薪資報酬，暨由公司短期及長期業務目標之達成、公司財務狀況等評估個人表現與公司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合理性。

本公司現行薪酬政策為員工年薪包含12個月月薪及年終獎金，並依據該年度公司(公司)或單位達成之經營績效及個人績效目標達成情形發予績效獎金。

基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董事酬勞依公司章程，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二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二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中，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二十分派予基層員工。前述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另視需要及法定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如尚有盈餘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股利政策依公司章程，以股票股利(含盈餘及資本公積配股)或現金股利方式發放。董事會參酌營運狀況、資金需求及當年度盈餘(扣除規定提存、董監事酬勞分派及員工紅利)擬具盈餘分派議案經董事會通過。股東股利分配總額應不低於公司當年度可供分配盈餘之百分之五十，其中現金股利以不低於總發放股利百分之十為原則；惟若未來有重大資本支出計劃或是營運資金需求，得經股東大會同意，全數以股票股利發放之。

本公司民國114年度及113年度日因處於累積虧損，故未估列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1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 利息收入

	114年度	113年度
銀行存款利息	\$1,958	\$1,144
其他利息收入	9	12
合 計	<u>\$1,967</u>	<u>\$1,156</u>

(2) 其他收入

	114年度	113年度
租金收入	\$2,727	\$283
其他收入—其他	840	1,577
合 計	<u>\$3,567</u>	<u>\$1,860</u>

基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3)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4年度	113年度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群組)處分利益	\$608	\$69,975
淨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374)	1,50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	21	12
處分投資利益	20	-
其他損失－其他	(187)	(1,088)
合 計	<u>\$88</u>	<u>\$70,400</u>

(4) 財務成本

	114年度	113年度
銀行借款之利息	\$12,022	\$14,805
租賃負債之利息	43	86
合 計	<u>\$12,065</u>	<u>\$14,891</u>

20. 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

民國114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 當期產生	其他 重分類調整	其他 綜合損益	所得稅利益 (費用)	稅後金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劃之再衡量數	\$105	\$-	\$105	\$-	\$105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 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 益之份額	(57,165)	-	(57,165)	-	(57,165)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2,144	-	2,144	(429)	1,715
合 計	<u>\$ (54,916)</u>	<u>\$-</u>	<u>\$ (54,916)</u>	<u>\$ (429)</u>	<u>\$ (55,345)</u>

基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民國113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 當期產生	其他 重分類調整	其他 綜合損益	所得稅利益 (費用)	稅後金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劃之再衡量數	\$736	\$-	\$736	\$-	\$736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 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 益之份額	28,858	-	28,858	-	28,858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459	-	459	(92)	367
合 計	\$30,053	\$-	\$30,053	\$(92)	\$29,961

21. 所得稅

民國114年度及113年度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如下：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114年度	113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應付所得稅	\$-	\$3,603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期之調整	-	(43)
遞延所得稅費用：		
與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其迴轉有關之 遞延所得稅費用	48,529	46,265
與課稅損失及所得稅抵減之原始產生及其 迴轉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費用	-	27,353
所得稅費用	\$48,529	\$77,178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14年度	113年度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429)	\$(92)

基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乘以所適用所得稅率之金額調節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來自於繼續營業單位之稅前淨損	\$(60,274)	\$(127,512)
以法定所得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12,055)	\$(25,502)
免稅收益之所得稅影響數	1,141	(11,986)
報稅上不可減除費用之所得稅影響數	10,276	5,879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年度之調整	-	(43)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所得稅影響數	49,167	73,617
課稅損失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	31,610
土地增值稅	-	3,603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合計	<u>\$48,529</u>	<u>\$77,178</u>

與下列項目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餘額:

民國114年度

	認列於			期末餘額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其他綜合損益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銷貨毛利	\$1,893	\$(1,355)	\$-	\$538
未實現兌換損失	(15)	13	-	(2)
採權益法之投資損失	93,995	(46,908)	-	47,087
子公司累積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8,838	-	-	8,838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差額	912	-	(429)	483
存貨跌價及呆滯	6,279	(228)	-	6,051
其他	798	(51)	-	747
投資抵減	134,227	-	-	134,227
遞延所得稅費用		<u>\$48,529</u>	<u>\$(429)</u>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u>\$246,927</u>			<u>\$197,969</u>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上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u>\$247,607</u>			<u>\$198,636</u>
遞延所得稅負債	<u>\$(680)</u>			<u>\$(667)</u>

基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民國113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		期末餘額
		認列於損益	其他綜合損益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銷貨毛利	\$2,330	\$(437)	\$-	\$1,893
未實現兌換損失	156	(171)	-	(15)
金融商品減損損失	45,609	(45,609)	-	-
採權益法之投資損失	93,995	-	-	93,995
子公司累積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8,838	-	-	8,838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差額	1,004	-	(92)	912
存貨跌價及呆滯	6,279	-	-	6,279
其他	846	(48)	-	798
課稅損失	38,714	(38,714)	-	-
投資抵減	122,866	11,361	-	134,227
遞延所得稅費用		\$(73,618)	\$(92)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u>\$320,637</u>			<u>\$246,927</u>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上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u>\$321,302</u>			<u>\$247,607</u>
遞延所得稅負債	<u>\$(665)</u>			<u>\$(680)</u>

本公司可享有之投資抵減明細及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相關金額如下：

民國114年12月31日

法令依據	抵減項目	尚未抵減餘額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部分	最後可抵減年度
生技新藥產業發展條例	研究與發展支出	\$267,959	\$133,732	註

民國113年12月31日

法令依據	抵減項目	尚未抵減餘額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部分	最後可抵減年度
生技新藥產業發展條例	研究與發展支出	\$267,959	\$133,732	註

註：本公司100年6月10日經經濟部核准符合生技新藥公司，本公司及本公司之股東得適用「生技新藥產業生產條例」之相關獎勵措施。該經濟部核准函自有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之年度起五年內抵減各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額。本公司截至民國114年12月31日止，尚未獲利。

基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除上述投資抵減以外，截至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金額合計分別為 338,964 千元及 417,526 千元。

本公司未使用課稅損失之資訊彙總如下：

發生年度	虧損金額	尚未使用餘額		最後可抵減年度
		114.12.31	113.12.31	
104 年	\$435,038	\$-	\$435,038	114 年
105 年	290,254	290,254	290,254	115 年
106 年	223,002	223,002	223,002	116 年
107 年	198,593	198,593	198,593	117 年
109 年	110,869	110,869	110,869	119 年
110 年	225,368	192,649	192,649	120 年
111 年	251,946	208,321	208,321	121 年
112 年	208,974	154,442	154,442	122 年
113 年	210,646	143,284	143,284	123 年
		<u>\$1,521,414</u>	<u>\$1,956,452</u>	

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截至民國114年12月31日，本公司之所得稅申報核定至民國112年。

22. 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稀釋每股盈餘(虧損)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加上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轉換為普通股時將發行之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

	114年度	113年度
基本/稀釋每股虧損		
本期淨損(千元)	\$(108,803)	\$(204,690)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u>139,307</u>	<u>139,307</u>
基本/稀釋每股虧損(元)	<u>\$(0.78)</u>	<u>\$(1.47)</u>

民國114年度及113年度本公司皆為虧損，致潛在普通股列入將產生反稀釋作用，故稀釋每股虧損之計算同基本每股虧損。

於報導期間後至財務報表通過發布前，並無任何影響普通股或潛在普通股之其他交易。

基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七、關係人交易

於財務報導期間內與本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u>關係人名稱</u>	<u>與本公司之關係</u>
張世忠	本公司之董事長
張姿玲	本公司之董事
云辰電子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董事
基亞生物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最終母公司
高端疫苗生物製劑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最終母公司
倍加資本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最終母公司
乾境生物技術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德必基生物科技(廈門)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U-GEN BIOTECHNOLOGY INC.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台灣外泌體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優茂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銷 貨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u>\$3,071</u>	<u>\$33</u>

本公司與關係人交易價格及收款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

2. 技術授權收入(帳列營業收入)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台灣外泌體股份有限公司	<u>\$193,028</u>	<u>\$-</u>

本公司與關係人交易價格係依第三方專業機構鑑價報告為依據，收款條件係依合約條件收款。

基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3. 進 貨

	114年度	113年度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最終母公司	\$-	\$2,290

商品購買之交易價格和條件係依雙方協議產生，部分進貨單價並無其他廠商之價格可供比較。

4. 應收帳款－關係人

	114.12.31	113.12.31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	\$35
減：備抵損失	-	-
淨 額	\$-	\$35

應收關係人款項主要來自銷售商品及提供勞務服務。該應收款項並無抵押及附息。

5. 預付貨款

	114.12.31	113.12.31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台灣外泌體股份有限公司	\$11,664	\$-

6. 應付票據－關係人

	114.12.31	113.12.31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	\$69

7. 應付帳款－關係人

	114.12.31	113.12.31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	\$17

8. 其他應付帳款－關係人

	114.12.31	113.12.31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480	\$83

基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9. 合約負債

	114.12.31	113.12.31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乾境生物技術有限公司	\$26,304	\$26,304
台灣外泌體股份有限公司	-	88,000
合 計	<u>\$26,304</u>	<u>\$114,304</u>

合約負債主要係預收授權金收入款項及預收合約款。

10. 代付款(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114.12.31	113.12.31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U-GEN BIOTECHNOLOGY INC.	\$228	\$-
優茂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7	-
合 計	<u>\$245</u>	<u>\$-</u>

11. 存入保證金

	114.12.31	113.12.31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台灣外泌體股份有限公司	\$500	\$-

12. 租金收入(帳列其他收入)

	114年度	113年度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台灣外泌體股份有限公司	\$2,381	\$-

13. 勞務成本(帳列營業成本)

	114年度	113年度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5	\$17

14. 營業費用

	114年度	113年度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99	\$-

基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15. 其他

- (1) 本公司民國114年度以21,836千元參與子公司基亞生物科技(北京)有限公司現金增資認購。
- (2) 本公司於民國114年度以14,418千元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予關聯企業台灣外泌體股份有限公司，資產帳面價值12,781千元，另扣除銷項稅額687千元，產生處分損益為950千元，另調節未(已)實現損益後金額為737千元。
- (3) 本公司於民國113年6月12日處分南港辦公室予關聯企業台灣外泌體股份有限公司，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5。
- (4) 本公司民國113年度以259,950千元參與子公司倍加資本現金增資認購。
- (5) 本公司民國114年度及113年度之金融機構貸款額度係由關係人張世忠擔任連帶保證人。

16. 本公司主要管理人員之薪酬

	114年度	113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15,893	\$19,109
退職後福利	332	448
合 計	\$16,225	\$19,557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計有下列資產作為擔保品：

項目	帳面金額		擔保債務內容
	114.12.31	113.12.31	
受限制資產－流動 (帳列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5,023	\$1,085	借款擔保、計畫及 租賃保證金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借款擔保
土 地	222,467	222,467	
建 築 物	127,748	131,671	
合 計	\$355,238	\$355,223	

本公司民國114年12月31日及113年12月31日分別將持有之子公司高端疫苗生物製劑(股)公司股票分別為11,200千股及11,200千股作為短期借款之擔保。

基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重大承諾事項

1. 本公司民國100年11月取得經濟部業界開發產業技術計畫—快速審查臨床試驗計畫(Fast Track)「PI-88肝癌術後輔助治療全球第三期臨床試驗開發計畫」之補助案，計畫書內容承諾：
 - (1) 計畫開始執行後，如計畫產品PI-88成功對外授權，本公司承諾提撥所收受簽約金及里程碑金各5%作為回饋金；回饋金其中之2%需捐贈至國內具公益性質從事生醫相關研究之財團法人研究機構，俾供充實國內公益性質生技醫藥相關研究機構之研究開發經費之用。另3%作為本公司與國內學術研究單位或法人機構合作研發之經費，此回饋金額並不以補助款為上限。
 - (2) 此計畫所欲開發之「PI-88」藥物如於國內核准上市後，在取得健保給付之前，本公司需每年免費提供弱勢族群或低收入戶至少15位肝癌術後病患使用。
2. 本公司民國108年10月7日與日本上市公司MEDINET Co., Ltd(以下簡稱MEDINET)簽訂專屬授權合約，取得MEDINET之免疫細胞Gamma Delta T細胞(簡稱GDT細胞)在台灣的獨家授權，未來將依「特定醫療技術檢查檢驗醫療儀器施行或使用管理辦法」與醫療院所合作，將GDT細胞運用在免疫細胞治療，並依合約支付一定比例之權利金。
3. 本公司民國108年12月18日與乾境生物技術有限公司簽訂PI-88授權合約，將PI-88全球(但不包含台灣地區)的開發與商業化權利獨家授權給乾境生技，於授權區域內進行研究、開發、製造、銷售及再授權等商業化活動。本授權合約簽署後本公司將收取簽約金及依各階段收取里程碑金，另有關PI-88的銷售或再授權收益，本公司可享有一定比例的利潤分配。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基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十二、其 他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金融資產

	114.12.31	113.12.3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306	\$58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286,425	200,132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	245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1,010	983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5,023	1,085
存出保證金	2,587	2,587
小 計	295,045	205,032
合 計	\$295,351	\$205,617

金融負債

	114.12.31	113.12.31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130,000	\$190,000
應付款項	8,611	10,857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409,205	390,038
租賃負債(流動及非流動)	844	3,549
存入保證金	500	-
合 計	\$549,160	\$594,444

2.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主要為管理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依公司之政策及風險偏好，進行前述風險之辨認、衡量及管理。

基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本公司對於前述財務風險管理已依相關規範建立適當之政策、程序及內部控制，重要財務活動須經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管理活動執行期間，本公司須確實遵循所訂定之財務風險管理之相關規定。

3.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市場風險係金融工具因市場價格變動，導致其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市場風險主要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例如權益工具)。

實務上極少發生單一風險變數單獨變動之情況，且各風險變數之變動通常具關聯性，惟以下各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並未考慮相關風險變數之交互影響。

匯率風險

本公司匯率風險主要與營業活動(收入或費用所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不同時)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有關。

本公司之應收外幣款項與應付外幣款項之部分幣別相同，此時，部位相當部分會產生自然避險效果，針對部分外幣款項則使用遠期外匯合約以管理匯率風險，基於前述自然避險及以遠期外匯合約之方式管理匯率風險不符合避險會計之規定，因此未採用避險會計；另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屬策略投資，因此，本公司未對此進行避險。

本公司匯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主要外幣貨幣性項目，其相關之外幣升值/貶值對本公司損益及權益之影響。本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受美金及人民幣匯率波動影響，敏感度分析資訊如下：

- (1) 當新台幣對美金升值/貶值1%時，對本公司於民國114年度及113年度之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3千元及9千元。
- (2) 當新台幣對人民幣升值/貶值1%時，對本公司於民國114年度及113年度之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3千元及0千元。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因市場利率之變動而導致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主要來自按浮動利率發行之長期借款。

基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利率暴險項目，包括浮動利率投資及浮動利率借款等，並假設持有一個會計年度，當利率上升/下降0.25%，對本公司於民國114年度及113年度之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1,348千元及1,450千元。

權益價格風險

本公司持有國內外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及開放型基金，其公允價值會因該等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本公司持有之國內外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及開放型基金，皆分別包含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類別。本公司藉由多角化投資並針對單一及整體之權益證券投資設定限額，以管理權益證券之價格風險。權益證券之投資組合資訊需定期提供予本公司之高階管理階層，董事會則須對所有之權益證券投資決策進行複核及核准。

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中之國內外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及開放型基金，當該等權益證券價格上升/下降1%，對於本公司民國114年度及113年度之損益將分別增加/減少3千元及6千元。

4. 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所載之義務，並導致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係因營業活動(主要為應收帳款及票據)及財務活動(主要為銀行存款及各種金融工具)所致。

本公司各單位係依循信用風險之政策、程序及控制以管理信用風險。所有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評估係綜合考量該交易對手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之評等、以往之歷史交易經驗、目前經濟環境以及本公司內部評等標準等因素。本公司亦於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例如預收貨款等)，以降低特定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

本公司之財務部依照公司政策管理銀行存款、固定收益證券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係由內部之控管程序決定，屬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有投資等級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5. 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公司藉由現金及約當現金、銀行借款及流動性之有價證券等合約以維持財務彈性。下表係彙總本公司金融負債之合約所載付款之到期情形，依據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其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所列金額亦包括約定之利息。

基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於一年	二至三年	四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 計
114.12.31					
借 款	\$164,336	\$160,182	\$88,935	\$170,164	\$583,617
租賃負債	844	-	-	-	844
113.12.31					
借 款	\$219,781	\$137,644	\$79,470	\$193,444	\$630,339
租賃負債	2,748	847	-	-	3,595

6.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

民國114年度及113年度之負債之調節資訊：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 (含一年內到期)	租賃負債 (流動及非流動)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14.1.1	\$190,000	\$390,038	\$3,549	\$583,587
現金流量	(60,000)	19,167	(2,705)	(43,538)
非現金之變動	-	-	-	-
114.12.31	\$130,000	\$409,205	\$844	\$540,049
113.1.1	\$343,000	\$419,288	\$4,706	\$766,994
現金流量	(153,000)	(29,250)	(2,767)	(185,017)
非現金之變動	-	-	1,610	1,610
113.12.31	\$190,000	\$390,038	\$3,549	\$583,587

7.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1) 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本公司衡量或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A. 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負債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主要係因此類工具之到期期間短。
- B. 於活絡市場交易且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包括上市櫃股票及債券等)。

基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 C. 無活絡市場交易之權益工具(包括未於活絡市場交易之公開發行公司股票及未公開發行公司股票)採市場法估計公允價值，係以相同或可比公司權益工具之市場交易所產生之價格及其他攸關資訊推估公允價值。
- D. 銀行借款、應付公司債及其他非流動負債，公允價值係以交易對手報價或評價技術決定，評價技術係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決定，其利率及折現率等假設主要係參考類似工具相關資訊(例如櫃買中心參考殖利率曲線、Reuters商業本票利率平均報價及信用風險等資訊)。

(2)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本公司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放款及應收款)及金融負債(包括銀行借款及租賃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於公允價值。

(3)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相關資訊

本公司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資訊請詳附註十二.8。

8. 公允價值層級

(1) 公允價值層級定義

以公允價值衡量或揭露之所有資產及負債，係按對整體公允價值衡量具重要性之最低等級輸入值，歸類其所屬公允價值層級。各等級輸入值如下：

第一等級：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本公司投資之上市櫃股票投資、受益憑證的公允價值皆屬之。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本公司投資之公司債的公允價值屬之。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本公司投資之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屬之。

對以重複性基礎認列於財務報表之資產及負債，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評估其分類，以決定是否發生公允價值層級之各等級間之移轉。

基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2) 公允價值衡量之層級資訊

本公司未有非重複性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重複性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層級資訊列示如下：

民國114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 計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306	\$-	\$-	\$306

民國113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 計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585	\$-	\$-	\$585

公允價值層級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於民國114年度及113年度間，本公司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並無公允價值層級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9.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14.12.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22	31.43	\$689
	113.12.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41	32.785	\$1,360

基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10. 資本管理

本公司資本管理之最主要目標，係確認維持健全之信用評等及良好之資本比率，以支持企業營運及股東權益之極大化。本公司依經濟情況以管理並調整資本結構，可能藉由調整股利支付或發行新股以達成維持及調整資本結構之目的。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 (3) 期末持有之重大有價證券情形：詳附表一。
- (4)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詳附表二。
- (5)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6) 母公司與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詳附表三。

2. 被投資公司之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詳附表四。

3. 大陸投資資訊：

- (1) 對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重大影響、控制或合資控制者，應揭露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詳附表五。
-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詳附表六。

十四、部門資訊

請參閱民國114年度合併財報。

基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一

期末持有之重大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新台幣千元/股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註1)	有價證券發行人 與本公司之關係 (註2)	帳列會計項目	114年12月31日					備註 (註4)
				股數	帳面金額 (註3)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提供質押 或擔保情形	
本公司	Lanka Graphite Limited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流動	3,000,000	\$-	2.77%	\$-	無	
"	施羅德智選優質美元債券基金	-	"	30,000	306	-	306	"	
倍加資本(股)公司 (原名:迎鑫投資(股)公司)	台寶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843,285	81,005	3.37%	81,005	"	註5
富聿資本(股)公司	台寶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	"	8,977,734	255,776	10.61%	255,776	"	
"	安能聚綠能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高端疫苗生物製劑 (股)公司為該公司法人董事	"	2,545,454	30,800	4.78%	30,800	"	
Medic Vision AI Limited (原名:TBG Diagnostics Limited.)	Lanka Graphite Limited	-	"	3,750,000	-	3.46%	-	"	註6
"	Zucero Therapeutics Limited	-	"	12,500,000	-	9.62%	-	"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有價證券發行人非屬關係人者，該欄免填。

註3：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公允價值評價調整後及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非屬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原始取得成本或攤銷後成本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

註4：所持有價證券有因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使用者，應於備註欄註明提供擔保或質借股數、擔保或質借金額及限制使用情形。

註5：迎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已於民國114年3月25日經主管機關核准更名為倍加資本股份有限公司。

註6：TBG Diagnostics Limited.已於民國115年10月23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變更登記公司名稱為Medic Vision AI Limited。

基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二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臺幣千元

進(銷)貨 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 係	交 易 情 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 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 註
			進(銷)貨	金 額	佔總進(銷)貨 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 價	授信期間	餘 額	佔總應收(付)款項 之比率(%)	
基亞生物科技(股)公司	台灣外泌體(股)公司	關聯企業	銷貨	<u>\$195,793</u>	<u>12.37%</u>	註	註	註	<u>\$-</u>	<u>0.00%</u>	

註：該筆交易依合約完成，交易價格係依第三方專業機構鑑價報告為依據。

基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三

母公司與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與金額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總營收或 資產之比例 (註3)
0	基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德必基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307	一般	0.02%
1	溫士頓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優茂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27,491	一般	1.74%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末累積金額佔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基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四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新台幣千元/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註1、2)	所 在 地 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 末 持 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 數	比率	帳面金額			
基亞生物科技(股)公司	Medic Vision AI Limited (原名:TBG Diagnostics Limited.)	澳大利亞	生物技術服務及醫療器材之零售及批發等業務	\$599,056	\$599,056	112,615,938	51.76%	\$34,956	\$(16,653)	\$(8,619)	註4
基亞生物科技(股)公司	高端疫苗生物製劑(股)公司	台灣	疫苗、生物製藥研發製造業務及批發業務、醫療器材批發及零售等業務	840,683	876,044	57,533,844	17.50%	603,055	(281,714)	(49,852)	
基亞生物科技(股)公司	溫士頓醫藥(股)公司	台灣	化學藥物、視力保健用藥、醫學美容、保健食品等藥物與產品的製造及行銷	190,702	191,645	10,110,400	54.90%	321,382	117,293	64,525	
基亞生物科技(股)公司	TDL HOLDING	關曼群島	投資業務	249,716	249,716	975,600	100%	41,571	(18,020)	(18,020)	
基亞生物科技(股)公司	倍加資本(股)公司 (原名:迎鑫投資(股)公司)	台灣	投資業務	260,000	260,000	26,000,000	100%	161,879	(20,380)	(20,380)	註3
基亞生物科技(股)公司	U-GEN	關曼群島	生物技術服務及醫療器材之零售及批發等業務	152,952	152,952	4,363,383	2.35%	-	(45,726)	-	
倍加資本(股)公司 (原名:迎鑫投資(股)公司)	台灣外必體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美容產品零售批發及保健品產銷	125,000	125,000	54,753,139	26.23%	125,933	(71,181)	-	註3、註5
倍加資本(股)公司 (原名:迎鑫投資(股)公司)	Advanced Medimaterial Biotech Company Limited.	台灣	投資業務	3,285	-	155,600	0.77%	-	(2,848)	-	註5、註8
Medic Vision AI Limited (原名:TBG Diagnostics Limited.)	U-GEN	關曼群島	生物技術服務及醫療器材之零售及批發等業務	529,522	529,522	67,129,159	36.20%	-	(45,726)	-	註4、註5
溫士頓醫藥(股)公司	優茂國際(股)公司	台灣	保養品、化妝品零售及批發業	10,000	10,000	1,000,000	100%	21,357	8,308	-	註5
溫士頓醫藥(股)公司	葶草堂有限公司	台灣	西藥零售及批發業	3,271	3,271	300,000	100%	3,372	140	-	註5
TDL HOLDING	Texas BioGene, Inc.	美國	生物技術服務及醫療器材之零售及批發等業務	19,682	19,682	739,328	100%	505	445	-	註5
TDL HOLDING	德必基生物科技(股)公司	台灣	生物技術服務及醫療器材之零售及批發等業務	229,755	229,755	23,000,000	100%	34,888	(17,037)	-	註5
高端疫苗生物製劑(股)公司	富聿資本(股)公司	台灣	投資業務	400,000	400,000	40,000,000	100%	374,232	639	-	註5
高端疫苗生物製劑(股)公司	MVC Australia Pty Ltd.	澳大利亞	為持有藥證並支援該地市場行銷	註6	註6	註6	註6	註6	註6	註6	
高端疫苗生物製劑(股)公司	MVC Bio Supply Sdn. Bhd.	馬來西亞	為持有藥證並支援該地市場行銷	註7	註7	註7	註7	註7	註7	註7	
富聿資本(股)公司	U-GEN	關曼群島	生物技術服務及醫療器材之零售及批發等業務	57,922	57,922	1,727,893	0.93%	-	(45,726)	-	

註1：公開發行公司如設有國外控股公司且依當地法令規定以合併財務報告為主要財務報告者，有關國外被投資公司資訊之揭露，得僅揭露至該控股公司之相關資訊。

註2：非屬註1所述情形者，依下列規定填寫：

- (1)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及「期末持股情形」等欄，應依本(公開發行)公司轉投資情形及每一直接或間接控制之被投資公司再轉投資情形依序填寫，並於備註欄註明各被投資公司與本(公開發行)公司之關係(如係屬子公司或孫公司)。
- (2)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乙欄，應填寫各被投資公司之本期損益金額。
- (3)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乙欄，僅須填寫本(公開發行)公司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及採權益法評價之各被投資公司之損益金額，餘得免填。於填寫「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時，應確認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業已包含其再轉投資依規定應認列之投資損益。

註3：迎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已於民國114年3月25日經主管機關核准更名為倍加資本股份有限公司。

註4：TBG Diagnostics Limited.已於民國115年10月23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變更登記公司名稱為Medic Vision AI Limited。

註5：依規定得免揭露本公司認列之投資(損)益金額。

註6：該公司已於民國114年2月6日完成註銷程序。

註7：該公司已由當地主管機關核准設立，惟截至民國114年12月31日尚未匯入投資款項。

註8：本公司於其母公司-U-GEN BIOTECHNOLOGY INC.治理單位有代表席次，故對其有重大影響。

基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五

大陸投資相關資訊之揭露

單位：新台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1)	本期期初 自台灣匯出 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 自台灣匯出 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2)	期末投資 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	收回							
基亞生物科技(廈門)有限公司	臨床新藥研發及研發、 生產技術支持及相關技 術諮詢和售後服務	\$3,026	1	\$3,026	\$-	\$-	\$3,026	\$(249)	100%	\$(249)	\$2,305	\$-	註2(2)B
基亞生物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投資業務	236,767	1	214,931	21,836	-	236,767	(22,936)	100%	(22,936)	84,870	-	註2(2)B
乾境生物技術有限公司	細胞治療業務	710,846	3	-	-	-	-	(69,778)	31.50%	(22,932)	61,118	-	註2(2)B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 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註4)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 規定赴大陸地區 投資限額(註3)
基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39,793 (USD7,594千元)	\$555,259 (USD18,326千元)	\$2,829,824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 (3)其他方式：透過大陸地區轉投資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1)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2)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 A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之財務報表
 - B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
 - C其他(未經會計師查核)。

註3：依據經濟部97年8月29日經審字第09704604680號令修正發布「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投資人對大陸投資累計金額上限，以淨值或合併淨值之60%，其較高者。投資限額為合併淨值之60%(4,716,374x 60% =2,829,824)。

註4：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係揭露列入合併財務報告子公司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公司之金額。

基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六

大陸投資相關資訊之揭露—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單位：新台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銷(進)貨		財產交易		應收(付)帳款		票據背書保證 或提供擔保品		資金融通				其他
	金額	%	金額	%	餘額	%	期末餘額	%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當期利息	
乾境生物技術有限公司	\$-	-	\$-	-	\$-	-	\$-	-	\$-	\$-	-	\$-	註

註：本期預收授權金收入款項\$26,304(帳列合約負債—流動)，佔總負債之比率1.80%。

基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一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59	
銀行存款	支票存款	1,039	
	活期存款	251,478	
	外幣存款 美 金 16 千元 匯率 31.430	488	
	港 幣 765 千元 匯率 4.038	3,091	
	人 民 幣 61 千元 匯率 4.496	276	
	澳 幣 3 千元 匯率 21.01	53	
	定期存款	30,000	
合 計		<u>\$286,484</u>	

基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十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單位：千股及千單位

名稱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評 價 調 整	期 末 餘 額		累 計 減 損	提供擔保或 質押情形	備註
	股 數	公 允 價 值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金 額	股 數			
股票/基金名稱												
合庫入息優化多重資產基金－A類(累積型)台幣	30	\$290	-	\$-	30	\$300	\$10	-	\$-	不適用	無	
ESG台美永續雙盈多重資產基金	30	295	-	-	30	300	5	-	-	不適用	無	
合庫核心趨勢多重資產基金	-	-	30	300	30	300	-	-	-	不適用	無	
施羅德智選優質美元債券基金	-	-	30	300	-	-	6	30	306	不適用	無	
Lanka Graphite Limited	3,000	-	-	-	-	-	-	3,000	-	不適用	無	
合 計		\$585		\$600		\$900	\$21		\$306			

基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一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客 戶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A 客戶	貨 款	\$678	
B 客戶	"	50	
小 計		<u>728</u>	
減：備抵損失		<u>(728)</u>	
淨 額		<u><u>\$-</u></u>	

基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其他應收款明細表

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客 戶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非關係人			
應收退稅款－營業稅		\$4	
其他應收款－出售股款		752	
其他應收款－其他		254	
合 計		<u>\$1,010</u>	

基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存貨明細表

民國一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成 本	淨變現價值	
商 品	\$33,464	\$-	採淨變現價值評價
原 料	2,932	-	"
在製品及半成品	-	-	"
合 計	36,396	\$-	
減：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36,396)		
淨 額	\$-		

基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其他流動資產明細表

民國一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代付款	代墊客戶檢驗儀器及試劑等	\$460	
留抵稅額	留抵稅額	8,412	
預付費用	預付保險及出差等費用	1,803	
預付貨款—關係人	預付委託檢測服務款	11,664	
其他預付款	網頁設計費等	818	
其 他	佔本科目餘額5%以下者	558	
合 計		<u>\$23,715</u>	

基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四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名 稱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註)		本期減少(註)		期末餘額			市價或股權淨值		提供擔保或 質押情形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持股比例	金額	單價(元)	總價		
Medic Vision AI Limited	112,616	\$43,826	-	\$-	-	(1) \$8,619 (4) 251	112,616	51.76%	\$34,956	\$0.31	\$34,956	無	(1)表示認列投資損益。 (2)表示認列股利。 (3)表示取得或處分。
TDL HOLDING	976	59,590	-	(4) 1	-	(1) 18,020	976	100.00%	41,571	43	41,571	無	(4)表示累積換算調整數。 (5)表示資本公積變動。
高端疫苗生物科技(股)公司	59,954	693,277	-	(5) 5,559 (7) 3,039	2,420	(1) 49,852 (3) 26,878 (6) 22,090	57,534	17.50%	603,055	10.48	603,055	詳附註八	(6)表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之調整。 (7)表示聯屬公司間已實現損益。
溫士頓醫藥(股)公司	10,160	329,508	-	(1) 64,525	50	(2) 71,123 (3) 1,122 (5) 304 (10) 102	10,110	54.90%	321,382	31.79	321,382	無	(8)表示聯屬公司間未實現損益。 (9)表示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利益。 (10)表示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基亞生物科技(廈門)有限公司	-	2,553	-	(4) 1	-	(1) 249	-	100%	2,305	-	2,305	無	
基亞生物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	57,753	-	(3) 21,836 (4) 2,556 (5) 25,661	-	(1) 22,936	-	100%	84,870	-	84,870	無	
倍加資本股份有限公司	26,000	247,175	-	(5) 17,859	-	(1) 20,380 (4) 163 (6) 34,973 (8) 47,296 (9) 343	26,000	100%	161,879	-	161,879	無	
U-GEN BIOTECHNOLOGY INC.	4,363	-	-	-	-	-	4,363	2.35%	-	-	-	無	
合 計		<u>\$1,433,682</u>							<u>\$1,250,018</u>				

基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土地	房屋及建築	辦公設備	試驗設備	其他設備	合計	備註
成本：							
114.1.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六.8
增加							本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予銀行作為借款之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處分							
重分類							
匯率變動之影響							
114.12.31							
折舊及減損：							
114.1.1							
增加							
處分							
重分類							
匯率變動之影響							
114.12.31							
淨帳面金額：							
114.12.31							

基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使用權資產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運輸設備	備註
成本：		
114.1.1	\$7,230	
增加	-	
114.12.31	7,230	
折舊及減損：		
114.1.1	3,726	
增加	2,678	
114.12.31	6,404	
淨帳面金額：		
114.12.31	\$826	

基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無形資產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電腦軟體	藥證及專門技術	商譽	疫苗專案權利	合計	備註
成本：						
114.1.1						無形資產相關資訊請參閱六.9
增加						
處分						
重分類						
匯率變動之影響						
114.12.31						
攤銷及減損：						
114.1.1						
增加						
處分						
重分類						
匯率變動之影響						
114.12.31						
淨帳面金額：						
114.12.31						

基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遞延所得稅資產明細表

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遞延所得稅資產相關資訊請參閱六.21			

基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2.合約負債

民國一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非關係人 其 他	預收貨款	\$495	
關係人 乾境生物技術有限公司	預收權利金	26,304	
合 計		<u>\$26,799</u>	

基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3.應付票據明細表

民國一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註
非關係人 其 他	貨 款	<u>\$1,552</u>	

基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4.短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一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借款種類	說明	期末餘額	契約期限	利率區間	融資額度	抵押或擔保	備註
銀行借款							
上海銀行	抵押借款	\$30,000	114/01/10~115/01/10	2.34%	\$50,000	請詳附註八	
上海銀行	"	20,000	114/01/10~115/01/10	2.09%	50,000	"	
兆豐銀行	"	25,000	114/11/08~115/11/07	2.33%	30,000	"	
國票金一商業本票	"	30,000	114/03/27~115/03/26	1.85%	100,000	"	
第一銀行	信用借款	25,000	114/09/30~115/09/30	2.35%	25,000	"	
		<u>\$130,000</u>					

基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民國一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註
非關係人			
年終獎金		\$4,442	
其 他	勞健保、退休金、勞務費及水電費等	2,137	
小 計		<u>6,579</u>	
關係人			
台灣外泌體股份有限公司		480	
合 計		<u><u>\$7,059</u></u>	

基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6.其他流動負債明細表

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其他流動負債			
其 他	代扣薪資、勞務費及勞退金等扣繳稅款及代扣二代健保補充保費	\$330	
合 計		<u>\$330</u>	

基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7.長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一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長期借款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六.11

基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8.租賃負債明細表

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租賃標的	摘要	租賃期間	折現率	期末餘額	備註
公務車1	公務車租賃	112/4/17-115/4/16	1.77%	\$639	
公務車2	公務車租賃	113/3/27-115/3/26	2.15%	205	
			合計	<u>\$844</u>	
			流動	<u>\$844</u>	
			非流動	<u>\$-</u>	

基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9.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一十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數 量	金 額	備 註
檢驗試劑、儀器及代檢服務		\$1,200	
細胞治療技術服務		193,040	
其他營業收入		6,278	
營業收入總額		200,518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	
營業收入淨額		<u>\$200,518</u>	

基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一十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進銷成本		
期初商品	\$34,297	
減：期末存貨(註)	(33,464)	
其他減項	(833)	
小 計		\$-
直接原料		
期初存料	5,613	
加：本期進貨	943	
減：期末存貨(註)	(2,932)	
其他減項	(3,447)	
小 計	177	
直接人工	31	
製造費用	228	
製造成本合計	436	
製成品成本		
期初製成品	776	
減：其他減項	(776)	
製成品銷貨成本		436
其他營業成本		1,562
營業成本合計		\$1,998

註：係未扣除備抵存貨跌價損失之總額。

基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1.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十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推銷費用	管理費用	研發費用	預期信用損失(利益)	合 計
薪資支出	\$-	\$32,522	\$13,409	\$-	\$45,931
勞 務 費	-	14,354	1,113	-	15,467
折 舊	-	6,203	2,123	-	8,326
樣 品 費	527	-	-	-	527
臨床試驗費	-	-	43,827	-	43,827
權 利 金	-	-	7,306	-	7,306
其他(係餘額未達5%以上者)	-	21,345	9,801	-	31,146
預期信用損失	-	-	-	33	33
	<u>\$527</u>	<u>\$74,424</u>	<u>\$77,579</u>	<u>\$33</u>	<u>\$152,563</u>

基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2.利息收入明細表

民國一十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利息	\$1,958	
	押金設算息	9	
		<u>\$1,967</u>	

基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3.其他收入明細表

民國一十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租金收入	停車位租金	\$346	
	台灣外泌體房屋租金	2,381	
小 計		<u>2,727</u>	
其他收入	董事酬勞	840	
合 計		<u><u>\$3,567</u></u>	

基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4.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表

民國一十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群組)處分利益		\$608	
淨外幣兌換利益		(37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		21	
處分投資利益		20	
其他損失－其他	主係進項稅額調整	(187)	
合 計		<u>\$88</u>	

基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5.財務成本明細表

民國一十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財務成本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六.19			